

债券代码：175654.SH

债券简称：21 张江一

债券代码：115170.SH

债券简称：23 张江一

债券代码：115698.SH

债券简称：23 张江二

债券代码：242792.SH

债券简称：25 张江一

债券代码：242793.SH

债券简称：25 张江二

债券代码：243292.SH

债券简称：25 张江三

债券代码：243293.SH

债券简称：25 张江四

债券代码：243998.SH

债券简称：25 张江五

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监事会和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江集团”、“公司”）涉及取消监事会和监事的事项，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原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薛万华，女，1984年8月生，中共党员，研究生，注册会计师。原任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专职监事。历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师，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托管清算专员，上海英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峻岭物业顾问公司、深岳投资咨询公司内审经理，自贡诺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产品投后高级经理，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资产配置管理与组合团队主管，中民融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金融产品总监，飞凡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CEO、持牌代表，浦东新区国资委规划处专职监事等。

何立军，男，1975 年 12 月生，中共党员，硕士，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原任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职工监事。现任审计室主任。历任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经理等。

陈烨，男，1969 年 12 月生，中共党员，硕士。原任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职工监事。现任法务室主任。历任上海物资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管理员，上海张江股份公司办公室法律秘书、主任助理，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助理，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公司行政人事部经理助理、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以及公司相关决策程序，结合公司实际，本着谨慎、适宜、必需的原则，公司不设监事会、监事，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相关职权。上述人员不再担任公司相关监事职务。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本次公司取消监事会和监事的事项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对董事会或其他内部有权决策机构决策有效性无影响，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和监事的公告》
之盖章页）

